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徐銘基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751

傳真：(02)29681340

電子信箱：ae8846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國字第113234797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六（2347979_114學年度國教署招募受訪學校及教學訪問教師實施計畫.pdf）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以下簡稱國教署）辦理
「114學年度教學訪問教師計畫—招募受訪學校及教學訪問教師」實施計畫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教署113年11月25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3013918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促進一般地區與偏遠地區學校之教學交流與經驗傳承，協助偏遠地區學校教育創新，國教署自105學年度起辦理「教學訪問教師計畫」（以下簡稱本計畫），為使有意願參與教學訪問教師計畫之學校教師瞭解本計畫內容，特辦理分區說明會。
- 三、旨揭計畫說明會採線上會議方式辦理，各場次辦理時間及會議連結詳如附件說明，請於各場次活動開始前3日至指定



網頁(報名網址：https://docs.google.com/forms/d/e/1FAIpQLSdkdr54DJDNAzUtF_4jWIhgZNbA7DkFn0JKy1KT6Aw9eNrfMw/viewform) 報名參加。

四、本局同意核予出席人員公(差)假登記。

五、倘有任何問題，請逕洽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陳宜楣小姐或連可歆小姐，電話：(07) 8060505分機24202、24204；電子郵件：nkuht01@gmail.com。

六、檢附教學訪問教師說明會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立國中小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(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